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A. 有關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

#### 1. 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2020年8月3日於中國成立，並於2024年4月19日根據中國公司法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註冊地址位於中國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區四季青街道泛海國際中心2幢901室。本公司已於香港特別行政區設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新翼6樓，並[已]於[•]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部在香港特別行政區註冊為非香港公司。朱美兒女士已獲委任為我們的授權代表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接收法律程序文件。本公司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接收法律程序文件的地址與本公司於香港特別行政區的主要營業地點相同。

由於我們於中國註冊成立，我們的公司架構及組織章程細則須受中國有關法律法規的規限。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相關條文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五。中國法律法規若干相關方面的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

#### 2.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

除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本公司的重大股權變動」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股本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並無變動。

#### 3. 股東決議案

於2025年12月19日舉行的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上，本公司股東通過以下決議案(其中包括)：

- (a) 發行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H股，且該H股在聯交所[編纂]；
- (b) 將予初步發行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經[編纂]擴大後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根據[編纂]獲行使將予發行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根據[編纂]將予初步[編纂]的H股數目的[編纂]%；
- (c) 待[編纂]完成後，批准及採納僅於[編纂]開始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並授權董事會根據聯交所及中國有關監管機關的任何意見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及
- (d) 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人士處理與(其中包括)[編纂]、H股發行及於聯交所[編纂]有關的所有事宜。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4. 我們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股本變動

公司資料概要及我們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股本並無發生任何變動。

### 5. 股份回購限制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五「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 B. 有關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1. 重大合約概要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已訂立以下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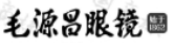

- (1) 杭州實業投資、本公司、毛源昌控股、杭州毛四發、彭女士、柯金良先生、楊紅女士及劉立菲女士於2024年10月21日訂立的增資協議；及
- (2) [編纂]。

### 2. 本集團知識產權

#### 商標

已獲得註冊的商標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為以下我們認為對業務而言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商標的註冊擁有人並有權使用以下商標：

序號	商標	註冊地點	註冊編號	註冊擁有人	類別	屆滿日期
1.		中國	73185638	本集團	9	2034年2月6日
2.		中國	69279144	本集團	44	2033年7月27日
3.	MAOYUANCHANG	中國	55210695	本集團	9	2032年4月20日
4.		中國	41366406	本集團	25	2030年6月6日
5.		中國	38236114	本集團	44	2030年2月6日
6.		中國	38229888	本集團	9	2030年2月6日
7.		中國	30670476	本集團	44	2029年6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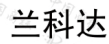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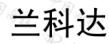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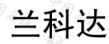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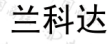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商標	註冊地點	註冊編號	註冊擁有人	類別	屆滿日期
8.		中國	30648108	本集團	44	2029年6月13日
9.		中國	30656400	本集團	9	2029年2月20日
10.		中國	30664105	本集團	9	2029年2月20日
11.		中國	18720376	本集團	9	2027年2月6日
12.		中國	18720374	本集團	25	2027年2月6日
13.		中國	13825013	本集團	9	2035年3月6日
14.		中國	12810027	本集團	44	2034年12月13日
15.		中國	11200802	本集團	41	2033年12月6日
16.		中國	11196139	本集團	25	2033年12月6日
17.		中國	11190204	本集團	18	2033年11月27日
18.		中國	11184761	本集團	3	2033年11月27日
19.		中國	11185013	本集團	10	2033年11月27日
20.		中國	11184985	本集團	9	2033年11月27日
21.		中國	4425475	本集團	44	2028年6月27日
22.		中國	3935248	本集團	35	2033年12月20日
23.		中國	3822632	本集團	44	2028年9月20日
24.		中國	1288835	本集團	9	2029年6月27日
25.		中國	355717	本集團	9	2029年7月29日
26.		中國	4728638	本集團	9	2028年4月6日
27.		中國	4728652	本集團	44	2029年2月6日
28.		中國	7969778	本集團	44	2031年3月6日
29.		中國	75490798	本集團	44	2035年2月6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商標	註冊地點	註冊編號	註冊擁有人	類別	屆滿日期
30.		中國	74633466	本集團	44	2035年6月27日
31.		中國	47509579	本集團	9	2031年3月13日
32.		中國	10233598	本集團	9	2033年1月27日
33.		中國	10224403	本集團	9	2033年1月27日
34.		中國	10224372	本集團	9	2033年1月20日
35.		中國	12811625	本集團	5	2034年12月13日
36.		中國	12811702	本集團	5	2034年12月13日
37.		中國	12811745	本集團	9	2034年12月6日
38.		中國	12811765	本集團	9	2034年12月13日
39.		中國	12811813	本集團	9	2034年12月6日
40.		中國	12811853	本集團	35	2034年12月20日
41.		中國	12811938	本集團	35	2034年12月13日
42.		中國	12811987	本集團	44	2035年1月13日
43.		中國	12812101	本集團	44	2034年10月27日
44.		中國	40617272	本集團	35	2030年6月20日
45.		中國	40602150	本集團	9	2030年6月20日
46.		中國	40602120	本集團	44	2030年6月20日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專利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於中國註冊以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專利：

序號	專利	註冊擁有人	註冊編號	註冊日期
1.	一種可移動的眼鏡展示櫃	本公司	2022219144974	2022年12月13日
2.	一種佩戴防脫眼鏡	本公司	2022218882976	2023年1月6日
3.	一種便攜式眼鏡盒	本公司	2022218872137	2023年2月24日
4.	一種無螺絲卡扣式彈力眼鏡腿結構	本公司	2023235061221	2024年7月16日

### 著作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於中國註冊以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著作權：

序號	著作權	註冊擁有人	註冊編號	登記日期
1.	毛源昌眼鏡中小加盟商管理服務平台系統V1.0	本公司	2024SR0288388	2024年2月21日
2.	眼鏡連鎖品牌會員服務平台系統V1.0	本公司	2023SR1740596	2023年12月25日
3.	毛源昌眼鏡在綫訂貨管理系統V1.0	本公司	2024SR0273495	2024年2月18日
4.	毛源昌眼鏡在綫微商城系統V1.0	本公司	2024SR0267092	2024年2月9日
5.	毛源昌眼鏡供應鏈協同平台系統V1.0	本公司	2024SR0286206	2024年2月21日
6.	毛源昌眼鏡零售業務中台系統V1.0	本公司	2024SR0290649	2024年2月21日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著作權	註冊擁有人	註冊編號	登記日期
7.	毛源昌眼鏡門店零售POS系統V1.0	本公司	2024SR0273673	2024年2月18日
8.	毛源昌眼鏡品牌連鎖加盟服務平台系統V1.0	本公司	2024SR0287546	2024年2月21日
9.	毛源昌眼鏡業財一體化平台系統V1.0	本公司	2024SR0293616	2024年2月22日
10.	毛源昌眼鏡吉祥物「源源」IP形象	本公司	浙作登字-2023-F-00042593	2023年12月6日
11.	毛源昌眼鏡店店招和店面形象	本公司	國作登字-2022-F-10262386	2022年12月13日
12.	毛源昌	本公司	浙作登字-2018-F-00003102	2018年3月6日

### 域名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於中國就以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域名進行備案：

序號	域名	註冊人	備案日期
1.	zjmyc.cn	本集團	2024年10月11日
2.	hzmyc.cn	本集團	2026年3月11日
3.	kdyj.cn	本集團	2024年4月3日

## C. 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 1. 權益披露

#### (a) 主要股東的權益披露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將擁有或將被視作或當作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者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的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的資料，詳情請參閱本文件「主要股東」。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除本文件「主要股東」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將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擁有或視作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股份或相關股份的實益權益或淡倉，或者直接或間接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10%或以上權益，或就有關股本擁有購股權。

本公司主要股東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本公司除外)擁有權益。

### (b)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相聯法團的註冊資本的權益披露

緊隨[編纂]完成後(但未計及[編纂]獲行使)，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我們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其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入該條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董事及上市發行人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3)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我們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緊隨[編纂] 完成後直接及 間接持有的 股份數目 <sup>(1)</sup>	估緊隨[編纂] 完成後 已發行股本總額 的概約持股 百分比 <sup>(2)</sup>
金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sup>(3)</sup>	[編纂]	[編纂]%
	配偶權益 <sup>(4)</sup>	[編纂]	[編纂]%
彭女士	實益權益	[編纂]	[編纂]%
	配偶權益 <sup>(3)(4)</sup>	[編纂]	[編纂]%
劉立菲女士	實益權益 <sup>(5)</sup>	[編纂]	[編纂]%
廖鵬先生	實益權益 <sup>(6)</sup>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所列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 (2) 由於[編纂]股[編纂]股份將轉換為H股及將根據[編纂]發行[編纂]股H股(假設[編纂]未獲行使)，該計算乃基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編纂]股H股。
- (3)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毛源昌控股由(i)杭州達盛昌持有65%，而杭州達盛昌由金先生全資擁有；及(ii)杭州雙州持有10%，而杭州雙州由金先生持有98%，且金先生作為普通合夥人控制該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金先生被視為於杭州達盛昌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杭州毛四發為一家有限合夥企業，由金先生作為普通合夥人控制，而金先生亦持有杭州毛四發67.35%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金先生被視為於杭州毛四發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金先生與彭女士為配偶。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主要股東」。
- (5)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劉立菲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171,888股股份。
- (6)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廖鵬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278,665股股份。

## 2. 服務合約詳情

我們已與各董事訂立合約。該等服務合約的主要內容包括：(i)服務期限；及(ii)須根據各自的期限終止。服務合約可根據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上市規則重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已經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擔任董事的服務合約(將於一年內屆滿或僱主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除外)。

## 3. 董事薪酬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津貼、實物福利、酌情花紅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分別為零、約人民幣0.88百萬元及約人民幣1.49百萬元。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均無向任何董事支付或應付其他款項。

## 4. 董事的競爭權益

概無董事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權益。

## 5. 免責聲明

除本附錄及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及「主要股東」所披露者外：

- (a) 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於股份在聯交所[編纂]時隨即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b) 就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任何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 (c) 概無董事或本節「- E.其他資料 - 7.專家資格」所列的任何人士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發起中，或於緊接本文件刊發前兩年內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或出售或租用或擬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或出售或租用的任何資產中擁有權益；
- (d) 概無董事或本節「- E.其他資料 - 7.專家資格」所列的任何人士於本文件日期仍然有效且其性質或條件屬不尋常或對本集團整體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e) 除與[編纂]有關者外，本節「- E.其他資料 - 7.專家資格」所列的任何人士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擁有任何股權或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
- (f)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有或擬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於一年內屆滿或僱主可於一年內終止而無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除外)；及
- (g) 概無董事、其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權益的股東於本公司的五大客戶及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 D. 僱員激勵計劃

本公司採納2022年僱員激勵計劃及2023年僱員激勵計劃。根據僱員激勵計劃，合資格參與者獲授予本公司的直接權益或僱員持股平台杭州毛四發的合夥權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杭州毛四發合共持有2,095,556股相關股份，約佔本公司股份總數的7.59%。

以下為僱員激勵計劃主要條款概要。僱員激勵計劃的條款不適用於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僱員激勵計劃項下的所有獎勵均已悉數授出，[編纂]後將不會根據僱員激勵計劃發行任何股份。

### 2022年僱員激勵計劃

主要目的為建立激勵機制，並促進本公司業績的持續增長。參與者包括在本公司服務至少五年的高級管理人員及核心人員。參與者認購了杭州毛四發的合夥權益，並藉此以杭州毛四發合夥人的身份間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 2023年僱員激勵計劃

主要目的為完善企業管治、留住優秀人才及激勵本公司之關鍵人員。參與者包括對本公司業務發展作出重大貢獻且已受僱兩年以上的關鍵業務人員。參與者進行的轉讓或出售應受禁售期限限制，期限自參與者獲授予獎勵之日起，至本公司完成[編纂]後至少一年止。

根據2023年僱員激勵計劃，兩名參與者獲授予獎勵，使其得以作為股東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其他參與者收購了杭州毛四發的合夥權益，並作為杭州毛四發的合夥人，間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 E. 其他資料

### 1. 遺產稅

我們的董事已獲告知，本公司及任何附屬公司概不可能須承擔重大遺產稅責任。

### 2. 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涉及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行政程序。就我們所知，本公司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可能提起的訴訟、仲裁或行政程序。

### 3. 獨家保薦人

獨家保薦人已代表本公司向聯交所[編纂]申請我們的H股[編纂]及獲准買賣，包括根據[編纂]獲行使可予發行的任何[編纂]。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H股獲准納入[編纂]。

獨家保薦人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的獨立性標準。

就獨家保薦人作為保薦人就擬定[編纂]提供的服務而言，本公司已向及應向獨家保薦人支付的費用總額為4百萬港元。

#### 4. 開辦費用

本公司並無產生任何重大開辦費用。

#### 5. 發起人

本公司發起人為毛源昌控股、彭女士、杭州毛四發、柯金良先生、楊紅女士及劉立菲女士。

#### 6. 股份持有人的稅項

##### (a) 香港

出售、購買及轉讓在香港特別行政區股東名冊分冊中登記的H股均須繳納香港特別行政區印花稅。現時對買賣各方徵收的稅率為所出售或轉讓H股的代價或公允價值(以較高者為準)的0.1%。有關稅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三「稅項及外匯」。

##### (b) 諮詢專業顧問

股份的有意持有人如對認購、購買、持有、出售或買賣股份涉及的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的專業顧問。謹此重申，本公司、董事或參與[編纂]的其他各方概不就股份持有人因認購、購買、持有、出售或買賣該等股份或行使其所附任何權利而產生之任何稅務影響或責任負責。

##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7. 專家資格

以下為提供本文件所載意見或建議的專家的資格：

名稱	資格
華富建業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根據《財務匯報局條例》註冊的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北京大成(上海)律師事務所	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
Euromonitor International Limited	行業顧問

### 8. 專家同意書

本附錄「- E.其他資料 - 7.專家資格」所述專家已各自就刊發本文件發出書面同意書，同意按本文件所載形式及涵義載入其報告及／或函件及／或法律意見(視情況而定)及引述其名稱，且並未撤回其同意書。

上述專家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擁有任何股權，亦無擁有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的證券的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

### 9. 雙語文件

本文件之中英文版本乃依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條例(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之豁免條文而分別刊發。

本文件以英文撰寫，並載有中文譯本，僅供參考。倘本文件的英文版本與中文譯本出現任何歧義，應當以本文件的英文版本為準。

### 10. 約束力

倘依據本文件提出申請，本文件即具效力，在適用情況下使所有有關人士須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條及第44B條之所有條文(罰則除外)約束。

11. 其他事項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

- (a) 於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概無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繳足或部分繳足股份或借貸資本以換取現金或現金以外的代價；
- (b) 本公司的股份或借貸資本(如有)概無附帶購股權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帶購股權；
- (c) 我們概無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創辦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
- (d) 我們並無尚未行使的可換股債務證券或債權證；
- (e) 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資本而授出任何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
- (f) 概無放棄或同意放棄未來股息的安排；
- (g) 於過去12個月，我們的業務並無受到任何干擾而可能或已經對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及
- (h) 董事確認，除與[編纂]有關的開支外，直至本文件日期，本集團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自2025年12月31日(即編製本集團最新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日)起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25年12月31日起並無任何事件會對會計師報告所載綜合財務報表列示的資料造成重大影響。